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要求，编制了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19 号”文《关于核准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6 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86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8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5,598,2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25,872,241.06 元，截至 2015 年 5 月 11 日止，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9,725,958.9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15]第 6-00007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150,598,082.73 元。本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80,651,559.12 元（包含理财账户余额 6,900 万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净额	229,725,958.94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523,682.91
二、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50,598,082.73
1、云南三鑫医疗器械生产项目	107,527,524.28
2、年产2000万支静脉留置针技术改造及扩产项目	33,271,961.71
3、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9,798,596.74
其中：置换预先已投入以上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总额	96,332,831.23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80,651,559.12
四、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11,651,559.12
五、差异	69,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2015年6月公司连同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昌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小蓝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莲支行三家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 在用账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6年6月30日，未使用募集资金（除暂时闲置的6900万元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暂未赎回外）全部存放于开设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昌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小蓝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莲支行的募集专户内。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公司为募集资金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昌南支行	791904662*****	851,559.9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小蓝开发区支行	361650000018010*****	8,771,182.1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莲支行	193228*****	2,028,816.98
合 计		11,651,559.12

注：以上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不包含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6900万元，《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已于2016年1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招股意向书中的承诺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云南三鑫医疗器械生产项目、年产 2000 万支静脉留置针技术改造及扩产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以下《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招股意向书中的承诺使用募集资金，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无发生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相关信息的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26 日